

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监高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期间为公司做出的工作表示感谢。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及任命现已完成。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06 月 30 日分别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选举董学文、张和英、王合军、董育萍、周福军、周艳、许方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选举濮朝英、汪雪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陈江明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1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该等议案均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并通过：

选举陈江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情况：同意票【118】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经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选举董学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聘任董学文先生为公司新一届的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聘任周艳女士为公司新一届的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聘任周艳女士为公司新一届的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一致通过该项议案。该等议案均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该等议案均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选举汪雪辉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一致通过该项议案。该议案均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均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选举/任命董监高人员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董学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0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1.86%。

董事张和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57%。

董事董育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7%。

二、选举/任命原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到期换届。

三、上述人员换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换届选举未导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

人数。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本次换届选举不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的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三) 《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 《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3 日